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汉峪金谷 A2-3 栋 17 层汉峪金谷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25 日 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良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定向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优先股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情况对是否符合定向发行优先股的条件逐项进行了核对及自查，认为公司目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定向发行优先股的条件。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定向发行优先股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向发行优先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优先股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45）。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山东财金科技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优先股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

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与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股的发行对象山东财金科技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优先股认购协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的有关要求，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股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股涉及公司股份数额变化、股东情况等相关事项变更，因此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优先股事项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并办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内容客观、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5-048)。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2月31日